东莞市莞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4年招聘纳入岗位管理编外人员岗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名称** | **岗位****类别** | **岗位****等级** | **岗位代码** | **招聘人数** | **专业** | **学历学位** | **职称技能** | **其他要求** |
| 1 | 东莞市莞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全科医生 | 专业技术十二级以上 | 001  | 5  | B100301（临床医学）B100801（中医学）B100901（中西医临床医学） | 本科学士 | 医师以上职称 | 1.年龄为40周岁以下；2.具有医师执业资格；3.医师职称的需完成执业医师规范化培训并考核合格(中级及以上职称不要求取得执业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4.中级及以上职称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 |
| 2 | 东莞市莞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口腔科医生 | 专业技术十二级以上 | 002 | 1 | A100302（口腔临床医学）B100601（口腔医学）C100102（口腔医学） | 大专以上 | 医师以上职称 | 1.年龄在40周岁以下；2.具有医师执业资格。 |
| 3 | 东莞市莞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护士 | 专业技术十二级以上 | 003 | 1 | B100501（护理学） | 本科学士 | 护师以上职称 | 1.年龄在35周岁以下；2.具有护士执业资格。 |
| 4 | 东莞市莞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药剂师 | 专业技术十级以上 | 004 | 1 | B101001（药学） | 本科学士 | 主管药师以上职称 | 年龄在40周岁以下。 |
| 小计 | 8 |  |  |  |  |

备注：

1.年龄计算截止到2024年5月1日。

2.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其住培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

3.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按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并纳入岗位报考具体条件（其中，住培合格证书中的培训专业原则上应当与招聘岗位的专业或类别要求相一致）。